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023 年，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认真履行了审计监督的工作职责。现就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鲁桂华先生、独立董事明新国先生及非独立董事徐宏建女士 3 人组成，其中鲁桂华先生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人员构成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等制度中关于人数比例和专业配置的有关要求。

二、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会议，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并积极发表专业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的议案
1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	2023/4/14	1、年审事务所就公司 2022 年年报审计与治理层的沟通（完成阶段）
2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	2023/4/24	1、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审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8、审议《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3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	2023/8/25	1、审议《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审议《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四次会议	2023/10/27	1、《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2023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用的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专业性等进行了评估，认为外部审计机构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在审计期间，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等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为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审计服务。

（二）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

2023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 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及时督促公司内部审计计划的实施，并对内部审计出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建议。经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的流程后，未发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

（三）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2023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且公司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事项。

（四）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

2023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能够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内控实际情况，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符合规定。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协调公司管理层、财务部等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保持了良好沟通，相关部门就公司财务会计规范、内控体系建设等问题征求外部审计机构的意见，并配合外部审计机构开展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相关工作，有效促进公司财务和内控规范，共同发挥监督功能，保证了审计工作的顺利开展。

四、总体评价

2023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制定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保证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审计委员会的工作职责，在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情况、指导内部审计工作、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协调管理层与内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和评估内部控制有效性等方面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保障了年度审计工作、内部审计和内部控制工作的有效进行。

2024年，董事会审计委员将进一步按照相关规定的要求，勤勉尽职，全面履行审计委员会职责，积极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年4月26日